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冠县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聊城市冠县建设路861号世纪大厦；邮编：252500；电话：0635-5232314；邮箱：gxjyjbangongshi@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1000字以内）

2022年，冠县教育和体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不断提升教育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一）主动公开

一是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出台了《冠县教

育和体育局 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围绕政务公开基础工作、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重点内容，拓展公开深度和广度，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教体系统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信息发布数量。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主动公开信息，累计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2457 条。其中，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837 条，主要包括机构职能、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教育类信息。“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57 条，主要发布师生教学文体活动、优秀教师访谈、学校思想教育作风整顿等信息。“冠县教育”抖音号发布视频 63 条。

教育领域



冠县实验小学

冠县实验小学创建于1980年，是冠县小学教育的窗口学校，学校坚持“尊重生命，和谐发展”的校训，“追求卓越，敢为人先”的校风，关注学生全面发展，使每位学生都能健康快乐成长。

学校概况	规划统计	财务信息	招生录取	教育教学
教师管理	学生管理	体育美育	校园安全	信息公开咨询指南



冠县第二实验小学

冠县第二实验小学是一所硬件设施建设完善、教育管理模式先进的现代化校园，学校始终将培养有责任心和担当意识的人作为办学目标，引导学生“文韬武略，全面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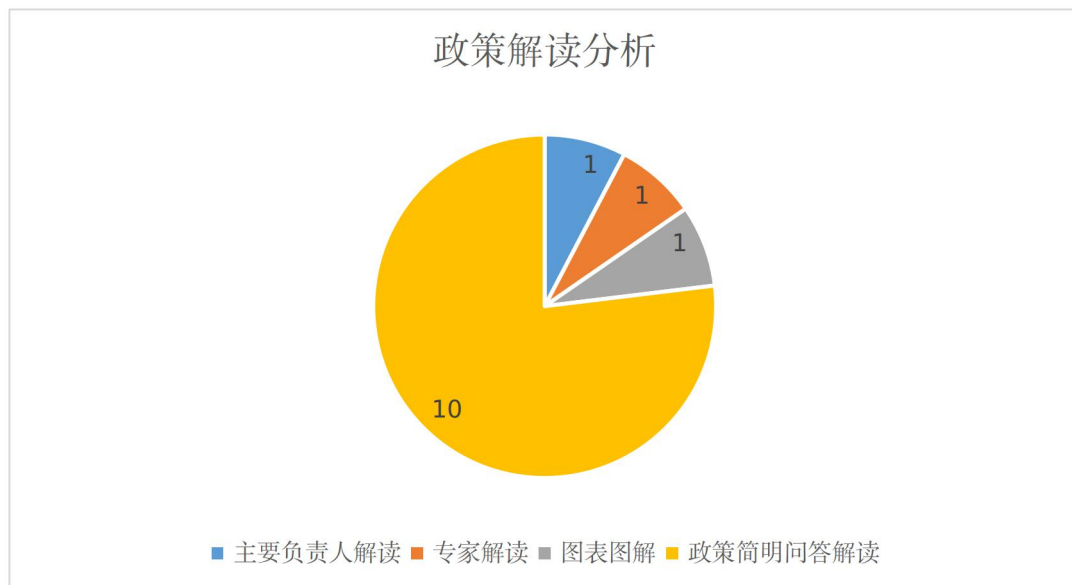
学校概况	规划统计	财务信息	招生录取	教育教学
教师管理	学生管理	体育美育	校园安全	信息公开咨询指南



冠县武训实验小学

冠县武训实验小学是以我国近代行乞兴学著名平民教育家武训先生名字命名的一所全日制公办小学，学校弘扬武训精神，办人民满意教育，努力打造齐鲁名校。

三是解读回应情况。依据“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从部门、专家等角度，综合运用图片图表等形式开展解读。2022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等平台发布政策解读 13 篇，其中主要负责人解读 1 篇、专家解读 1 篇、图表图解 1 篇、政策简明问答解读 10 篇。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冠县教育和体育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流程管理，实行审核把关机制，严格政府信息公开流程，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逐级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错敏审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做好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开发。在“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账号开设“冠县教体要闻”“冠县校园短讯”“红色冠县”“安全教育”等专栏，发布教体系统工作会议、师生教学文体活动、党史知识、优秀教师访谈、校园幸福教育瞬间、学校思想教育作风整顿等信息。招生入学等信息可在微信公众账号上查询和办理，有效提高群众获取信息便利度。



（五）监督保障

教育和体育局将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纳入机关常态化学习内容，加大内部培训力度，持续提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理顺各科室、单位职责，细化分工，明确主动公开的范围、平台和程序等，规范办理流程，强化制度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19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教育系统内学校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加强，距离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距离。

（二）改进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强化对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建立教育系统内信息公开专人负责制度，每个区域、每个学校，确定一位具体负责人，增强信息公开工作意识，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加强对群众意见的收集采纳，通过政府开放日活动、调查问卷等，多渠道收集家长们对学校发展、公开信息的意见建议，对合理的建议予以采纳，经论证可行的及时公开对应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对照《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冠政办发〔2022〕7 号）制定《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主动公开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等相关信息，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家长代表参加。积极参与县政府办公室组织的业务培训，加强服务保障水平，以高标准政务公开助推教育体育工作发展。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2 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25 件、政协提案 66 件，办复率均为 100%。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所有建议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以及办理总体情况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教体局结合自身实际，丰富公开方式，为群众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9 月 28 日，冠县教育和体育局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市民代表走进东街学校，参观学校一年级课堂常规展示、餐厅、课后服务等，全面了解校园建设、基础设施、文化环境和教育教学成果。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六）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扎实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全县各学校主动公开信息 2094 条，其中，冠县人民政府网站 698 条，微信公众号 1123 条，聊城日报、聊城晚报等新闻媒体 273 条。所公开的信息主要涵盖了学校概况、现行规章、学校发展规划与计划、教学科研管理、财务与资产管理、招生工作、学校收费、学生工作、教职工管理、安全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其他事项等方面的内容。



公共企事业单位

教育领域



冠县实验小学

冠县实验小学创建于1980年，是冠县小学教育的窗口学校，学校坚持“尊重生命，和谐发展”的校训，“追求卓越，敢为人先”的校风，关注学生全面发展，使每位学生都能健康快乐成长。

学校概况

规划统计

财务信息

招生录取

教育教学

教育管理

学生管理

体育美育

校园安全

信息公开咨询指南

文章检索：



山东教育报

首页 | 版面导航 | 过往期刊 | 日期查询：2022年01月10日

2 2022年1月10日 新闻



冠县实验小学

乳山：“双减”落地优化教育生态

高密：用心用力做好学生资助工作

夏津：学科教研中心“激活”教师发展动力

日照：开展深化课堂教学改革专项行动

冠县：法治教育护航学生成长

寿光：化解教育诉求 提升社会满意度

新闻 02

冠县：法治教育护航学生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 申洪举）去年8月以来，冠县扎实开展“法治进校园，幸福成长”系列专题法治教育活动，推进法治校园建设，提升了学生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法治教育活动围绕校园欺凌、交通安全、食品安全、消防安全等专题展开，开展“五个一”活动：法治副校长作一场以“预防校园欺凌”为主题的法治报告会；召开一次主题班会，利用国旗下讲话和班会时间，向学生传授安全知识，提升其个人安全保护意识；举办一次手抄报或征文展览，让学生共同探讨校园安全，明白什么是校园欺凌；开展一次“走进警营”活动，利用“警营开放日”组织学生走进派出所、特巡警大队等，接受法治教育。

各学校除落实“1530”（即课前1分钟安全教育、周末放学后5分钟安全教育、放假前30分钟安全教育）常规安全教育外，还开辟第二课堂，利用主题班会、专题讲座、演讲比赛等多种形式，开展生动活泼的青少年学法治法实践活动。

录入：超级管理员

分享到：  

放大 缩小 默认